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分)	提供材料要求及备注
投标报价 (30分)	1、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	30	
主观分 (36分)			
2.1	项目技术方案：包括项目组织、重点难点分析、工艺方案、安全保障措施、培训方案等。方案无缺漏，条理清晰，功能结构描述完整、合理、详细且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7分；方案描述只是简单涵盖上述内容，未作详细描述且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方案描述不全面，有缺漏，未能涵盖上述全部要点且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7	该评分项属于暗标评审项目，各投标人（供应商）提供评审材料（含样品）中不能出现投标人（供应商）的名称、标志、标记以及其它能够体现投标人（供应商）的信息，否则所有暗标评审项目均不得分。
2.2	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安装方案，包括供货计划、安装调试方案、人员配置方案、性能检测方案、配合方案等，方案详尽、措施具体，针对性强且完全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7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包括供货计划、安装调试方案、人员配置方案、性能检测方案、配合方案等，方案简单覆盖上述内容、未做详细描述且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未完全包含供货计划、安装调试方案、人员配置方案、性能检测方案、配合方案等，方案不完整，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提供的方案不完善，不能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7	该评分项属于暗标评审项目，各投标人（供应商）提供评审材料（含样品）中不能出现投标人（供应商）的名称、标志、标记以及其它能够体现投标人（供应商）的信息，否则所有暗标评审项目均不得分。

2.3	<p>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内容明确，包含售后服务范围、服务方式、响应时间、备品备件方案及特殊服务等，服务范围覆盖项目全流程、服务方式多样、响应时间及时，备品备件充足，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并提供有效的特殊服务的得7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内容明确，包含售后服务范围、服务方式、响应时间、备品备件方案及特殊服务等，方案简单覆盖上述内容、未做详细描述且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售后服务方案中服务内容不够明确，未完全包含售后服务范围、服务方式、响应时间、备品备件方案及特殊服务等，服务范围未完全覆盖项目全流程、服务方式单一、响应时间较长，备品备件不够充足，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分；提供的方案不完善，不能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7	<p>该评分项属于暗标评审项目，各投标人（供应商）提供评审材料（含样品）中不能出现投标人（供应商）的名称、标志、标记以及其它能够体现投标人（供应商）的信息，否则所有暗标评审项目均不得分。</p>
2.4	<p>1. 表面平整喷塑光滑及无锋利边角并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5分）部分符合参数要求（3分）不符合参数要求（不得分）；2. 样品的规格、款式、响应程度：完全满足采购需求（5分），未完全满足采购需求（3分），不满足采购需求（不得分）；3. 是否有异味：毫无异味（5分），有异味（不得分）。</p>	15	<p>各投标单位提供的样品不能出现制造厂或投标单位的标志、标记，否则不得分。各投标单位的样品由采购单位、监督人员共同编号登记，评委以编号为单位进行独立评定，评委有权对其样品进行破坏性检测，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以上样品供评委评审打分。样品自接收起至评审结束，应确保全程不间断录音、录像；事后拷贝送中心备案存档。</p>
<p>客观分（34）</p>			

3.1	<p>投标人或所投家具制造商具备以下证明材料： 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范围包括：板式家具、钢木家具、软体家具、实木家具、金属家具的设计、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安装与维修）；</p>	2	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认证范围不全不得分（备注：中标后需提供原件供采购人核实）
3.2	<p>投标人或所投家具制造商具备以下证明材料： 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范围包括：板式家具、钢木家具、软体家具、实木家具、金属家具的设计、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安装与维修）；</p>	2	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认证范围不全不得分（备注：中标后需提供原件供采购人核实）
3.3	<p>投标人或所投家具制造商具备以下证明材料： 有效期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范围包括：板式家具、钢木家具、软体家具、实木家具、金属家具的设计、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安装与维修）。</p>	3	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认证范围不全不得分（备注：中标后需提供原件供采购人核实）
3.4	<p>投标人或所投家具制造商具备以下证明材料： 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十环认证标志）包括有人造板家具、实木、钢木、软体、综合类、金属；齐全得 2 分，没有或不齐全不得分。</p>	3	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认证范围不全不得分（备注：中标后需提供原件供采购人核实）
3.5	<p>投标人或所投家具制造商具备以下证明材料： 金属办公、木制办公、沙发等家具的 CQC 中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齐全得 3 分，没有或不齐全不得分。</p>	3	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认证范围不全不得分（备注：中标后需提供原件供采购人核实）
3.6	<p>投标人或所投家具制造商具备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原材料检验报告：中密度纤维板：符号 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GB</p>	3	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公章，检测报告内容不全对应项不得分，其中检测报告中载明的检测结果应符合要求（备注：所有检测报告中标后需提供原件供采购人核实）

	18580-2017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HJ 571-2010 《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 $\leq 0.025\text{mg}/\text{m}^3$ ，单项结论符合 ENF 级，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 ($\leq 0.1 \text{ mg}/\text{mh}$)。		
3.7	投标人或所投家具制造商具备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原材料检验报告：三聚氰胺板饰面刨花板：符合 GB/T 15102-2017《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和刨花板》、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HJ 571-2010《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人造板及其制品》技术标准，甲醛释放量 $\leq 0.025\text{mg}/\text{m}^3$ ；单项结论符合 ENF 级，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 ($\leq 0.1 \text{ mg}/\text{mh}$)。	3	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公章，检测报告内容不全对应项不得分，其中检测报告中载明的检测结果应符合要求（备注：所有检测报告中标后需提供原件供采购人核实）
3.8	投标人或所投家具制造商具备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原材料检验报告：导轨：符合 QB/T 2454-2013《家具五金 抽屉导轨》、GB/T 10125 -2021 《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包含检测项目过载垂直静载荷、水平静载荷，功能操作力、垂直静载荷、耐久性达12万次，中性盐雾试验涂层的耐蚀等级 ≤ 9 级。	3	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公章，检测报告内容不全对应项不得分，其中检测报告中载明的检测结果应符合要求（备注：所有检测报告中标后需提供原件供采购人核实）
3.9	投标人或所投家具制造商具备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原材料检验报告：皮革、西皮：符合 GB/T16799-2018《家具用皮革》、GB/T19942-2019《皮革和毛皮、化学试验、禁	3	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公章，检测报告内容不全对应项不得分，其中检测报告中载明的检测结果应符合

	用藕氨染料的测定》、QB/T1952.1-2012《软体家具 沙发》。		合要求（备注：所有检测报告中标后需提供原件供采购人核实）
3.10	投标人或所投家具制造商具备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原材料检验报告：海绵：符合 GB/T 10802-2006《通用软质聚醚型聚氨酯泡沫塑料》、GB/17927-2-2011《软体家具 床垫和沙发 抗引燃特性的评定 第二部分：模拟火柴火焰》、QB/T 2280-2016《办公家具、办公椅》。	3	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公章，检测报告内容不全对应项不得分，其中检测报告中载明的检测结果应符合要求（备注：所有检测报告中标后需提供原件供采购人核实）
3.11	投标人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类似家具项目案例，且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项目合同得 3 分，最高累加至本项满分 6 分。（以上合同等证明材料中标后需提供原件供核实）	6	须提供服务合同关键页作为证明，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页面：合同封面页、关键服务内容页、合同签字盖章页，供货发票若提供的合同缺失以上信息导致无法判定的，视为无效合同。